

新民國小影印及快速印刷使用原則

一、為便利同仁進行教學及推展相關業務活動，在節約用紙及使用者付費的前提下，特訂立本原則。

二、適用對象及免費數量：

(一)影印

1. 校長及各處室主任：張數不限制。
2. 行政人員、導師、科任教師：每學期 500 張以內者免費。
3. 補救教學教師：每學期中 500 張以內者免費，暑假(併計下學期)200 張內免費，寒假(併計上學期)100 張內免費。
4. 兼課及課後照顧教師：每學期 200 張以內者免費。
5. 學生社團(弦樂、古箏)：每學期 200 張以內者免費。
6. 其他需求者：無免費張數。
7. 如具多種身分教師，免費張數可依身分別累加互相勻用。

(二)快速印刷

1. 以班級學年共同印製為原則，各學年每學期 50 份內免費(不分紙張大小，雙面印刷為 2 份)，上學期如有剩餘免費份數可勻用至下學期。
2. 學年科任教師使用份數併計於各學年免費份數。同學年同科目如有 2 位以上授課教師，請互相協調後知會學年主任共同印製。

三、數量結算及收費

(一)影印

每學期影印張數於每年 2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各結算一次。超出免費張數者需收費，每張單價 1 元。超出張數則依以下計價方式收費：1~500 張依單價 80% 計費，501~1000 張依單價 90% 計費，1001 張起依單價計費。

(二)快速印刷

每學期快速印刷份數於每年 1 月 10 日及 6 月 20 日各結算一次。超出免費份數者(併計科任教師印製份數)需收費，每份單價 45

元，由全學年各班平均分攤。

(三)超出免費數量所收款項將優先支付租賃廠商超張數費，不足部分由學校或家長會相關經費支應，如有剩餘將購買影印紙或其他耗材供學校使用。

(四)以上收支款項將定期結算後公告週知。

四、使用方式：

1. 影印機：每位使用者配發 1 組帳號，請自設 1 組 4 位數密碼並提供予總務處設定。請妥善保管帳密，影印機以帳密登入，使用後請登出，如遭盜用仍需依第三點之(一)計費。
2. 快速印刷：請各學年主任於需用日前 7 天填具申請表核章後送交總務處印刷，印製完成後請學年主任確認數量並簽收。
3. 其他因教學或業務需求未達快速印刷標準者，請依業務權屬使用單位主管之帳密影印。

五、如有未盡事宜及因應人力縮減，總務處得視現況及需求經校長同意後適時修正本原則。